

中共平顶山市水利局党组文件

平水组〔2021〕2号



中共平顶山市水利局党组 关于调整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因人事变动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，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如下：

一、曹宝柱（党组书记、副局长）

主持市水利局全面工作。

二、赵庆民（局长、党组副书记）

负责市水利局行政工作。

三、吴瑞华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负责机关政务、干部人事、机关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、信访稳定、水利宣传、意识形态、群团等工作。

分管办公室、人事科、机关党委、离退休干部工作科、水利工会。

负责联系市纪委监委派驻市科技局纪检组。

四、李志宏（党组成员、三级调研员）

负责财务、内部审计、规划计划、四水同治、工程建设、工程质量监督监测、水利勘测设计等工作。

分管财务科（审计科）、规划计划和建设科、水利工程质量监测站、水利勘测设计院。

五、张贵生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负责工程运行管理、安全生产、水旱灾害防御、湛河管理工作。

分管运行管理科、昭平台水库管理局、孤石滩水库管理局、水旱灾害防御中心、湛河工程运行保障中心。

负责联系白龟山水库管理局、燕山水库管理局、石漫滩水库管理局。

六、李冠华（二级调研员）

负责水资源管理、政策法规、行政执法、行政监督、行政审批、扫黑除恶、河长制工作、河道管理、节约用水等工作。

分管水资源管理科、政策法规和监督科、水政监察支队、河湖事务中心、节约用水中心。

负责联系市水文水资源局。

七、李高升（二级调研员）

负责农村水利水电、乡村振兴、水土保持等工作。

分管农村水利水电科、水土保持科、农田水利技术指导站、水土保持监测站。

八、毛红丽（四级调研员）

协助吴瑞华同志工作。

九、韩德全（四级调研员）

协助李志宏同志工作。

十、张锋（四级调研员）

协助李冠华同志工作。



抄送：中共平顶山市委办公室。

平顶山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21 年 1 月 18 日印发